

巡察公告

据学校党委统一部署，党委第一巡察组将于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5 月 6 日，对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党委进行巡察。巡察组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》、《广东省委巡视工作实施办法》和《华南师范大学校内巡察工作暂行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重点了解是否存在以下问题：

（一）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存在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，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，阳奉阴违、拉帮结派等问题；

（二）违反廉洁纪律，以权谋私、贪污贿赂、腐化堕落等问题；

（三）违反组织纪律，违规用人引人、拉票贿选、买官卖官，以及独断专行、软弱涣散、严重不团结等问题；

（四）违反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，搞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、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问题；

（五）学校党委要求了解的其他问题。

为方便广大干部群众反映情况，特设立举报电话和信箱。

1. 举报电话:18664824341。

2. 来访地址：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219 室。

3. 信件投放地址：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2 楼巡察组信箱；电子信箱：hsxcb@scnu.edu.cn；信件邮寄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华南师范大学行政楼 421 室巡察办，邮编：510631。

欢迎大家随时与我们联系。

华师党委第一巡察组

2022 年 4 月 7 日